

中共盐城市亭湖区统计局党组

亭统组字〔2022〕12号

关于调整局科级干部分工的通知

局各科室、各调查队，各镇、各街道、盐城环保科技城、亭湖经济开发区、新洋经济区统计站：

因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，现将局科级干部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党组书记、局长：张梅 主持全面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：徐柳 负责机关党务党建、行政办公、财务管理、党风廉政建设、人事、宣传、教育培训、工会、共青团、妇女儿童、红十字会、区综合绩效考核、岗位责任制考核、信息报送、12345热线运行、招商引资、结对帮扶、创建文明城市等工作。分管办公室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）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：刘学广 负责纪检、统计政策法规与执法检查、行政权力网上公开运行、统计信用体系建设、投资统计、服务业统计、贸易外经统计等工作。分管投资科、服务业贸易科。

副局长：夏建东 负责脱贫攻坚，农业和农村统计、城乡一

体化住户调查、综合性民意调查、劳动力调查等工作，分管城调队、农调队。

三级主任科员、城调队副队长：于红艳 负责综合统计、统计核算、统计设计管理、统计监测、经济信息、统计信息化建设、经济普查、新闻发言人、工业统计、能源统计等工作。分管综合科、工业能源科。

四级主任科员、农调队队长：朱晓春 协助分管城调队、农调队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综调队队长：徐刘晔 负责统计双基建设、名录库建设管理、社会发展统计、人口和就业统计、人口普查、统计科研等工作。分管社会事业科、综调队。

中共盐城市亭湖区统计局党组

2022年9月5日

抄送：盐城市统计局，国家统计局盐城调查队。

盐城市亭湖区统计局

2022年9月5日印发
